

邢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邢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4 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等规定要求，围绕市场监管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心关切的问题，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现发布本年度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邢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认真落实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着力推动全市政务公开工作提质提效，助力邢台高质量发展，为加快建设太行泉城、美丽邢台做出了应有贡献。

（一）主动公开全面深入。2024 年，我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全面公开优化营商环境、食品药品安全、知识产权保护等重点领域信息。全年在市局网站主动公开政

府信息 809 条，“河北邢台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发布 864 条，总阅读量达 357928 人次。发布 6 条政策解读信息。一是持续对行政许可、监管信息等进行公开，同时明确信息公开内容、栏目、更新时间、信息保障单位；设立办事指南专栏，答复网友提问 11 件，发布消费警示 12 条。二是进一步强化了重点信息公开，按照网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标准持续优化调整网站的栏目设置，主动公开了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行政许可及非行政许可事项、执法事项及处罚结果、市场主体发展情况等信息。三是统筹利用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对出台的政策文件加强了解读，丰富了政策文件解读形式，提升解读网络传播效果。

（二）依申请公开规范高效。健全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畅通信函、现场、网上、传真等申请渠道，明确“一岗统一受理、对应条线办理、汇总归口答复”的工作流程，确保依申请公开及时办理、规范答复。全年共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事项 8 件，均已按规定进行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严格有序。2024 年，我局持续严格落实《市市场监管局关于进一步明确政务信息起草审核报送发布相关事项的通知》，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细化分解为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梳理形成主动公开事项目录，实行清单化管理。严格执行“先审查、后发布，谁审查、谁负责”的原则，明确信息发布人员、审核人员等相关人员的责任，确保

政府信息公开和管理的常态化、规范化。具体负责同志按要求参加了市政务公开办组织的政务公开培训，提升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能力和水平。

（四）平台建设多元创新。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的主平台作用，不断优化栏目设置和信息展示。同时，积极打造“河北邢台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等多元发声矩阵，健全政策发布、政企沟通、增值服务等功能，增强与民众的互动交流。

（五）监督保障有力有效。印发《邢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设立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成员及职责的通知》，进一步加强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全面落实网络安全的主体责任。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公开内容清单制+信息发布责任制+存在问题销号制”的工作闭环落实链条，以规范化、常态化要求开展政务公开、政策解读、依申请公开等方面的监督提醒。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盘点和总结，强化责任追究，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失当引发的负面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4	0	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4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15		
行政强制	4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8	0	0	0	0	0	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8	0	0	0	0	0	8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		0	0	0	0	0	0	0	

		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	0	0	0	0	0	0	0

		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8	0	0	0	0	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1	1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部分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还需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及时性有待加强；政策解读的形式和内容还不够丰富多样，解读质量有待提升；个别信息存在公开滞后情况。

（二）改进措施。加强对全局干部职工的政府信息公开培训，提高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和业务水平；创新政策解读方式，采用图文并茂、视频讲解等多种形式，增强解读的针对性和可读性；进一步规范完善信息起草、审核、报送、发布各工作流程，确保审核无误再发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邢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1月20日

